

公司代码：603918

公司简称：金桥信息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7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金国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立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91,003,773.03	776,761,633.32	-1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6,767,370.89	463,820,179.31	-1.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148.60	-106,835,255.07	32.5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5,139,290.57	338,083,026.08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6,048.13	7,159,397.62	-4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	770,719.31	7,141,162.82	-89.21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00	2.1141	减少1.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0.0446	-54.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5	0.0446	-54.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000.00	4,039,327.32	本期收到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财政扶持款201.3万元,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企业改制上市资助120万元,上海市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品牌经济发展)专项37.5万元,浦东新区职业职工财政补贴43.23万元,中小开资金1.9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6.00	
所得税影响额	-21,600.00	-606,234.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2,400.00	3,435,328.8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04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国培	52,656,000	29.92%	52,656,000	质押	15,000,000	境内自然人

朱树旺	6,006,000	3.4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束韶华	5,768,510	3.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5,747,000	3.2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喆	5,280,000	3.0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志明	5,279,900	3.00%	0	质押	2,960,000	境内自然人
周英	5,110,000	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陆胜	4,238,400	2.41%	0	质押	2,940,000	境内自然人
金史平	4,224,000	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沈颖华	4,224,000	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朱树旺	6,0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6,000		
束韶华	5,768,510		人民币普通股	5,768,510		
上海王狮实业有限公司	5,7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47,000		
周喆	5,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80,000		
李志明	5,2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5,279,900		
周英	5,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10,000		
陆胜	4,2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8,400		
金史平	4,2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4,000		
沈颖华	4,2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4,000		
杨明炯	4,0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3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金国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朱树旺、束韶华、王狮实业、李志明、周英、周喆、陆胜、金史平、沈颖华、杨明炯为公司发行人股东，其中金国培与金史平为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6年1月1日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204,103,684.01	301,591,098.70	-32.32
应收票据	3,685,500.92	7,023,755.00	-47.53
预付款项	9,902,147.33	6,748,585.05	46.73
其他流动资产	2,522,336.97	7,138.35	35235.01
长期股权投资	8,631,789.42	0	-
在建工程	284,333.19	8,527,228.05	-96.67
开发支出	2,325,721.11	107,547.17	2062.51
长期待摊费用	504,606.27	83,323.00	505.60
应付票据	2,107,000.00	12,450,838.00	-83.08
预收帐款	51,685,052.16	74,775,771.88	-30.88
应付职工薪酬	7,014,099.81	13,106,577.29	-46.48
应交税费	1,249,665.13	10,474,097.75	-88.07
股本	176,000,000.00	88,000,000.00	100.00
资本公积	121,504,445.86	209,504,445.86	-42.00
其他综合收益	62,431.75	-118,711.70	152.59

(1) 货币资金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32.32%，主要是本期新增长期股权投资，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以及本期缴纳税金、支付工资等经营性支出有所增加。

(2) 应收票据本期末比初期减少 47.53%，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陆续到期兑付。

- (3) 预付款项本期末比期初增加 46.73%，主要是项目按实施进度，需采购设备预付款增加。
- (4)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余额为 2,522,336.97 元，主要是预交流转税增加。
- (5)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末余额为 8,631,789.42 元，主要是公司出资人民币 880 万元对上海同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增资方式进行股权投资。出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35%的股权。
- (6) 在建工程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96.67%，主要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中的场地装修、设备购置安装完成转入固定资产。
- (7) 开发支出本期末比期初增加 2062.51%，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多媒体会议系统、应急指挥系统、科技法庭系统相关技术的研发投入，其中行业指挥中心一体化呈现系统、智慧执行系统等已完成研发，下半年陆续进入开发阶段，故开发支出增加。
- (8)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末比期初增加 505.6%，主要是房屋装修费费用增加。
- (9) 应付票据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83.08%，主要是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向客户兑付。
- (10) 预收账款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30.88%，主要是本期项目完工结转预收款项。
- (11) 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46.48%，主要是向员工发放了上年度奖金。
- (12) 应交税费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88.07%，主要是缴纳了上年期末应交税金。
- (13) 股本本期末比期初增加 100%，资本公积本期末比期初减少 42%，主要是公司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88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176,000,000.00 元。本次资本转增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44 号）。
- (14) 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末比期初增加 152.59%，主要是子公司金桥香港记账本位币港币汇率的变化使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

2、损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同比增减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6,634.40	4,660,382.22	-53.94
管理费用	40,530,674.65	31,036,329.81	30.59
财务费用	72,652.42	3,614,160.64	-97.99
资产减值损失	1,188,568.06	5,866,600.87	-79.74

营业利润	881,497.82	8,135,057.49	-89.16
营业外收入	4,041,563.32	21,452.70	18739.42
利润总额	4,922,963.03	8,156,510.19	-39.64
净利润	4,206,048.13	7,159,397.62	-41.25
其他综合收益	181,143.45	296,669.66	-38.94

(1)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 53.94%，主要是实施营改增后引起的税种结构比例差异。

(2) 本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0.59%，主要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增加，研发及业务人员增加和员工收入调增，相应增加了薪酬费用总额。

(3) 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97.99%，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相应减少贷款利息。

(4)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79.74%，主要是应收帐款收回冲减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5)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02.01 万元，主要是 a、收到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企业改制上市资助 120 万元。b、原张江高科技园区委员会财政扶持款 201 万元由下半年支付改为上半年度支付。二项使得上半年度政府补贴收入大幅增加。

(6) 本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比减少 89.16%、39.64%和 41.25%，主要是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基本持平，但因加大了业务拓展和研发投入，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8.06%，使得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较大幅下降。

(7)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38.94%，主要是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3、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1-9 月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148.60	-106,835,255.07	3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2,489.87	-3,088,403.64	-42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746.11	116,641,485.50	-104.19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32.51%，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减少。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427.54%，主要是 a、实施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本期设备购置投入和支付技术中心的装修费增加；b、公司对同道信息实施股权投资。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04.19%，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发行 A 股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4 月 5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与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化中心基金”）、北京龙德文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德文创基金”）签署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受让航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的重组框架协议》，就公司收购文化中心基金和龙德文创基金合计持有的航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标的”或“标的公司”）75%股权达成初步意向。

考虑到标的公司股东之间就优先购买权存在争议及标的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存在纠纷，同时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较为复杂，公司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上述问题。基于上述原因，公司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调查论证，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及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开市起复牌。

2、2016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航美传媒集团签署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航美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框架协议》，公司拟通过现金增资的形式参股航美传媒集团，此次投资金额拟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持股比例及最终每股增资价格将以经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航美传媒集团 100%股权价值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签署对外投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	如未能及时

					期限		的具体原因	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桥信息	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8 月 13 日至 2017 年 2 月 12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对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对于本人作出的前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发行	任职期间及申报离任后的十	是	是		

		人金国培	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八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p>1、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票，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p> <p>2、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本人减持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p> <p>4、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0%。</p> <p>5、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3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p>如果公司在其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以下简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实施以下股价稳定措施：</p>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是	是		

		<p>若公司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应在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本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p> <p>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的资金单次不低于从公司上市累计得到的现金分红的 20%，单一年度不超过从公司上市累计得到的现金分红的 5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p> <p>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宜，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协商价格或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是不低于原转让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p>	长期有效	是	是	

			<p>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5、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p>由公司提供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文件中披露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桥信息	<p>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的发行价格。</p>	长期有效	是	是		

		<p>4、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p>金桥信息</p> <p>如果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后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以下简称为“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实施以下股价稳定措施：</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议、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规模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但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p>	2015 年 5 月 2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7 日	是	是	

			市条件。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培	<p>(1) 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 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 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 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4) 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p>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 本承诺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国培
日期	2016.10.27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103,684.01	301,591,098.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85,500.92	7,023,755.00
应收账款	262,873,823.59	269,589,829.55
预付款项	9,902,147.33	6,748,585.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29,445.72	23,536,886.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472,760.20	89,862,939.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22,336.97	7,138.35
流动资产合计	598,689,698.74	698,360,232.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31,789.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016,987.94	54,756,896.84
在建工程	284,333.19	8,527,228.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7,102.52	1,368,403.60
开发支出	2,325,721.11	107,547.1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606.27	83,32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11,081.01	11,765,54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2,452.83	1,792,452.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314,074.29	78,401,400.68
资产总计	691,003,773.03	776,761,633.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7,000.00	12,450,838.00
应付账款	134,663,061.66	170,324,888.20
预收款项	51,685,052.16	74,775,771.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14,099.81	13,106,577.29
应交税费	1,249,665.13	10,474,097.75
应付利息	33,712.50	3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83,810.88	7,774,280.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236,402.14	312,941,454.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4,236,402.14	312,941,454.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000,000.00	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504,445.86	209,504,445.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431.75	-118,711.7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14,352.14	20,214,352.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986,141.14	146,220,09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767,370.89	463,820,179.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767,370.89	463,820,179.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1,003,773.03	776,761,633.32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914,071.95	286,391,420.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85,500.92	7,023,755.00
应收账款	261,251,890.57	269,908,344.47

预付款项	10,694,600.16	6,748,585.0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01,179.72	23,536,886.59
存货	87,908,258.42	89,278,353.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83,077.37	
流动资产合计	584,938,579.11	682,887,344.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449.42	6,368,66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008,881.68	54,746,952.34
在建工程	284,333.19	8,527,228.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5,336.18	1,354,483.38
开发支出	2,325,721.11	107,547.1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606.27	83,32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56,279.97	11,612,51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2,452.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715,607.82	84,593,163.50
资产总计	681,654,186.93	767,480,508.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000,000.00	2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7,000.00	12,450,838.00
应付账款	134,314,804.61	168,988,563.92
预收款项	51,393,252.16	73,482,785.88
应付职工薪酬	6,951,498.61	12,993,319.59
应交税费	1,126,871.28	10,460,719.99
应付利息	33,712.50	3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81,567.72	7,746,261.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2,308,706.88	310,157,48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2,308,706.88	310,157,488.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6,000,000.00	8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831,763.86	208,831,763.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39,125.58	20,339,125.58
未分配利润	132,174,590.61	140,152,13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345,480.05	457,323,01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1,654,186.93	767,480,508.12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7,687,120.32	142,382,201.97	345,139,290.57	338,083,026.08

其中：营业收入	127,687,120.32	142,382,201.97	345,139,290.57	338,083,026.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419,102.52	134,422,817.97	344,089,582.17	329,947,968.59
其中：营业成本	95,721,955.76	104,965,852.09	253,354,142.77	245,392,481.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8,381.30	2,889,057.84	2,146,634.40	4,660,382.22
销售费用	15,297,400.46	12,458,468.98	46,796,909.87	39,378,013.84
管理费用	12,622,016.95	11,254,472.61	40,530,674.65	31,036,329.81
财务费用	-89,808.99	791,631.38	72,652.42	3,614,160.64
资产减值损失	-970,842.96	2,063,335.07	1,188,568.06	5,866,600.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721.53		-168,21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04,739.33	7,959,384.00	881,497.82	8,135,057.49
加：营业外收入	144,000.00	1,791.00	4,041,563.32	21,45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11		98.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8,641.22	7,961,175.00	4,922,963.03	8,156,510.19

减：所得税费用	615,592.84	1,062,468.21	716,914.90	997,112.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3,048.38	6,898,706.79	4,206,048.13	7,159,39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3,048.38	6,898,706.79	4,206,048.13	7,159,397.6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876.34	289,809.92	181,143.45	296,669.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876.34	289,809.92	181,143.45	296,669.6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876.34	289,809.92	181,143.45	296,669.6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876.34	289,809.92	181,143.45	296,669.66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81,924.72	7,188,516.71	4,387,191.58	7,456,06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1,924.72	7,188,516.71	4,387,191.58	7,456,067.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7	0.0429	0.0205	0.04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7	0.0429	0.0205	0.04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26,190,108.86	142,382,145.95	342,051,101.18	336,064,328.84
减：营业成本	95,280,883.94	104,965,852.09	252,269,322.86	243,494,327.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2,548.60	2,889,057.84	2,109,957.81	4,660,382.22
销售费用	15,111,448.11	12,361,879.48	46,358,388.32	39,049,651.07
管理费用	12,393,839.11	10,983,616.45	39,902,265.42	30,346,641.37
财务费用	-81,184.71	795,398.68	90,576.71	3,625,102.32
资产减值损失	-970,842.96	2,005,208.76	1,130,441.75	5,808,474.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721.53		-168,21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0,138.30	8,381,132.65	21,937.73	9,079,749.94
加：营业外收入	144,000.00	1,791.00	4,041,563.32	21,452.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8.11		98.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4,040.19	8,382,923.65	4,063,402.94	9,101,202.64
减：所得税费用	421,255.33	1,175,868.66	600,942.53	1,175,264.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2,784.86	7,207,054.99	3,462,460.41	7,925,937.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02,784.86	7,207,054.99	3,462,460.41	7,925,937.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				

益(元/股)				
--------	--	--	--	--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592,657.13	350,517,724.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82,133.65	42,450,70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174,790.78	392,968,433.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1,286,370.11	341,500,374.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335,356.18	53,847,68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16,796.55	27,086,81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43,416.54	77,368,81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281,939.38	499,803,68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07,148.60	-106,835,25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939.90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2,489.87	1,275,59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75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2,489.87	3,089,34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2,489.87	-3,088,40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059,349.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65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0	2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86,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2,746.11	13,941,464.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7,0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2,746.11	107,358,51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746.11	116,641,48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041.23	-7,76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101,343.35	6,710,064.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996,297.05	182,303,360.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894,953.70	189,013,424.36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084,282.93	348,105,138.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42,376.96	42,419,61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26,659.89	390,524,75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047,427.80	339,280,37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39,341.61	53,181,57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785,339.96	27,086,81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70,591.59	76,985,17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9,542,700.96	496,533,92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16,041.07	-106,009,17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9.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92,489.87	1,275,59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75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2,489.87	3,089,34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2,489.87	-3,088,40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059,349.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65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00,000.00	2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86,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82,746.11	13,941,46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7,0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2,746.11	107,358,51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2,746.11	116,641,48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091,277.05	7,543,90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796,618.69	171,417,754.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705,341.64	178,961,661.45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颖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立琴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